

##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1月30日上午10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均采用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刘会胜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通过如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

1、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刘会胜，成员：江奎、申传东、吴汝江、王俊伟、魏相圣、陈敏、王金星、刘燕；

2、审计委员会：召集人：陈敏，成员：王金星、申传东；

3、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王金星，成员：刘燕、刘会胜；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王金星，成员：刘燕、江奎。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聘任魏相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聘任的人员具备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魏相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魏相圣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日

## 附件：魏相圣先生简历

魏相圣先生，1965 年出生，大学学历，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公司党委委员、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1987 年 7 月加入潍柴。历任潍坊柴油机厂 200 厂技术装备科党支部书记、科长、副厂长、厂长；潍坊柴油机厂增压器厂副厂长、厂长；潍坊柴油机厂质量部党支部副书记、副部长、部长、质量体系办公室主任；潍坊潍柴道依茨柴油机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质量师；潍坊柴油机厂动力成套设备厂副厂长；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615 厂副厂长；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一号工厂厂长；株洲湘火炬火花塞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新旧动能转换项目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具有丰富的生产制造、质量管理、企业文化建设及党群工作管理经验。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